

孟村一名“代驾”送客户回家途中将骑车人撞伤,被索赔4.7万元——

“代驾”撞人谁担责

本报记者 唐慧 本报通讯员 刘黎明 郭廓

“感谢您的帮助……”近日,在孟村法院,代驾人员李某握着法官的手,激动地说。

原来,代驾人员李某在代驾客户车辆送客户回家的途中撞伤一名骑车人。为索要医疗费,伤者将李某起诉到孟村法院。最终,经过孟村法院法官调解,为李某提供代驾信息的代驾平台公司赔偿了伤者的损失。

夜间兼职代驾 不慎将人撞伤

孟村的李某每天晚上都会利用空闲时间做兼职代驾。3月1日晚上8点,李某像往常一样来到一家生意比较火爆的饭店门口,等待代驾平台公司派单,为酒后不

能开车的客人提供代驾服务。刘某和朋友一起喝酒后,通过李某所在的代驾平台公司预约了代驾服务。李某接到代驾平台公司指派的订单后,驾驶刘某的车辆送刘某回家。

途中,李某驾车行驶到刘某家附近时,与骑着电动自行车的张某相撞。张某当场受伤,被送往医院治疗。

经诊断,张某肋骨骨折,身上多处挫伤。当地公安交管部门调查后认定,李某驾车未礼让行人,应承担本次事故全部责任。

伤者索赔 法官多次调解无果

张某在接受治疗期间,为赔

偿事宜多次与李某沟通,一直没有结果。3月26日,张某在家人的帮助下,将李某起诉到孟村法院,要求李某赔偿医疗费、误工费共计4.7万元。

孟村法院受理案件后,承办法官魏岩第一时间组织李某与张某的家人在法院见面,开展诉前调解。

张某的家人表示,公安交管部门已经作出事故认定,李某开车将人撞伤,应承担赔偿责任。

李某对此提出异议。李某认为,他是在提供代驾服务的过程中发生的事,车主应该承担一部分责任。另外,他是接到代驾平台公司指派的订单,给客人提供代驾服务的,发生事故,代驾平台公司也应该负责。他表示,

即使他需要承担责任,也只同意承担一小部分责任。

经过法官多次调解,李某与张某的家人一直未达成和解。法官随即依法开庭对此案进行审理。

追加被告再调解 代驾平台同意赔偿

案件审理过程中,法官依法将车主、代驾平台公司追加为本案共同被告。

在审理过程中,法官发现与李某签订代驾合作的代驾平台公司除了向代驾人员提供代驾服务信息外,还有招募代驾司机、培训、管理等行为。据此,法官认为,代驾平台公司已经和李某

某形成雇佣关系,代驾平台公司应该承担雇主责任,赔偿此次事故给李某造成的合理损失。

为了达到案结事了的效果,在第二次庭审前,法官对李某的家人和李某以及代驾平台公司负责人再次展开调解,耐心向他们解释法律,讲明道理。代驾平台公司负责人意识到公司在此案中应该担负的责任,同意一次性赔偿李某经济损失3.5万元。

经过进一步沟通,李某及其家人也同意代驾平台公司提出的赔偿方案。最终,李某和李某、代驾平台公司达成和解。

5月8日,代驾平台公司负责人将3.5万元钱交到了法官手中。法官在第一时间将钱转交李某。这起代驾引发的赔偿纠纷案件至此画上圆满的句号。

警方传真

辅警走访发现特困户 多方联系帮他办证

本报讯(通讯员 王润博 记者 唐慧)近日,孟村公安局城关派出所辅警丁润彪帮助一名特困男子办理了证件,解决了他的生存难题。

近日,孟村公安局城关派出所辅警丁润彪在入户走访过程中,发现一名男子精神异常,丁润彪立即围绕男子展开走访调查。

经了解,丁润彪得知,这名男子失聪、智力低下,父母离异。他的父亲长期住在精神病院。这名男子平日全靠他的奶奶照顾,生活极其困难。近年来,他的奶奶年事已高,没有精力照顾他。目前,祖孙俩完全依靠邻居和村委会接济才能维持生活。

了解男子的基本情况后,丁润彪主动给男子买了食物和衣服。得知男子成年,仍然没有身份证件,无法办理低保,丁润彪与男子所在村村委会工作人员沟通后,及时与相关部门联系,帮助男子办理身份证。

如今,男子已经拿到了自己的身份证。丁润彪和村委会正在帮助男子申请低保。



近日,献县公安局经侦大队民警在县城商场门口开展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宣传活动,提升群众的防范能力。 吕晓静 摄



近日,孟村公安局禁毒大队通过无人机侦查的方式,开展毒品禁种行动,铲除毒品根源。 王润博 摄

男子醉驾发生事故 法官判决拘役罚款

本报讯(通讯员 王松 刘畅 记者 唐慧)近日,南皮县人民法院审理一起危险驾驶案,依法对涉案男子作出拘役并处罚金的判决。

3月的一天,南皮县的张某驾车与其他车辆相撞。事故发生后,当地公安交管部门对张某进行抽

血检验,确定他属于醉酒驾驶机动车。据此,公安交管部门作出事故认定,张某负事故全部责任。

随后,张某因涉嫌危险驾驶罪被当地公诉机关移交法院审查起诉。

近日,南皮县人民法院在南皮

县看守所公开开庭审理此案。为保证庭审公平公正和张某的权益,南皮县人民法院简化了法庭调查、辩论程序,张某当庭认罪认罚。

最终,南皮县人民法院以犯危险驾驶罪,判处张某拘役并处罚金。

化解潜在风险 助力企业发展

东光经侦大队帮企业“体检”

本报讯(通讯员 朱林林 记者 张楠)近日,为助力企业化解潜在经营风险,东光县公安局经侦大队邀请财税专业律师深入辖区企业“把脉问诊”,帮助企业发现行业风险和制度漏洞,为企业健康发展保驾护航。

5月15日下午,在东光县沧州华煜铁路器材有限公司会议室内,一场名为“新法下企业涉税刑事风险分析与防控”的法治讲座让企业职工听得入神。东光县公安局经侦大队大队长于向涛和特邀财税法专业律师分别以案说法,提醒企业职工在工作中树牢法治思维,严守

法律底线。

“我们经常接到辖区企业反映,希望公安机关能送法上门,针对商业秘密保护、职务侵占、挪用资金等企业员工易发多发的犯罪类型开展普法宣传。由此不难看出,企业的守法意识变强了。”于向涛说,近年来,由于风控意识薄弱、合规管理缺失,部分企业内部易滋生职务侵占、挪用资金、虚开增值税发票等犯罪行为。此类犯罪行为较为隐蔽、危害巨大,一旦出现,甚至能毁掉一个公司,严重侵害企业、企业家的权益。

据了解,今年以来,东光县公

安局经侦大队把工作职能从打击犯罪向预防犯罪领域延伸,联合当地百余家有规模的企业,创建了“东光县企业内部职务犯罪预防联合会(以下简称联合会)”,依托联合会开展法律法规宣传、预防教育培训、案例研讨等活动,帮助企业提升内部职务犯罪风险防范能力。截至目前,经侦大队已组织预防内部职务犯罪宣讲活动6次,接受企业咨询47次。在此基础上,经侦大队民警还主动深入企业,为企业进行“健康体检”,及时发现各类行业风险、监管盲点、制度漏洞,帮助企业少走“弯路”。